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 突发事故 应急预案(模板13篇)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一

一、目的：

在高炉生产过程中，可能遇到突然停风、停电、停水等突发事故，制定本预案是为了使事故损失降到最低，同时为保护设备、恢复生产创造有利条件。

二、实施方案：

高炉工长在遇到突然停风、停水、停电等事故时，应按技术规程果断处理，同时报告炉长、调度室，炉长、调度室汇报厂长。

（一）高炉突然停风应急措施：

1、鼓风机突然停风，若无恶性灌渣，且冷风压力立即回升，可继续送风；否则要果断休风，以免煤气倒灌鼓风机引起爆炸。休风时通知相关单位，按下列程序执行：

（1）关混风调节阀，通知热风炉关冷风大闸。

（2）关闭快速切断阀，停止富氧；

（3）通知煤粉喷吹岗位停止喷煤。

（4）通知热风炉、布袋除尘岗位高炉休风。

（5）开炉顶蒸汽或氮气，禁止上料。

(6) 开炉顶放散阀、关重力除尘器切断阀，全开放风阀，高压改常压。

(7) 炉前立即组织出铁、放渣。若风管灌渣，打开大盖使渣子外流（此项工作注意安全，准备工作做好，防止烧伤）

(8) 休风后，组织人员更换灌渣风管、弯头等。

2、高炉复风注意事项：

根据鼓风机当时停风情况，决定是否用热风炉烟囱将冷风管道里的煤气抽净。以防冷风管道、鼓风机爆炸。

（二）高炉突然停水应急措施：

1、当冷却水压降低时，高炉立即减风，保证风口水压高于热风压力50kpa同时组织炉前出铁，当水压低于100kpa时，高炉立即休风。

2、检查风口、渣口烧损情况，组织更换。

3、当停水后，水压恢复时，注意事项：

(1) 风口区各进水阀关小，逐个检查通水，避免急冷产生大量蒸汽引起爆炸。

(2) 水压恢复正常，各冷却设备经过检查和处理后，各进水阀门恢复正常即可准备送风。

（三）高炉突然停电应急措施：

1、若停电导致鼓风机停风，按突然停风程序执行；

2、若停电导致突然停水，按突然停水程序执行；

3、若上料系统停电，按停电时间长短，高炉采取慢风操作或休风，但炉顶温度不能超过400℃。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二

1、明确突发事故的定义，以便于对突发事故能迅速处理，尽可能地减少事故带来的损失；

2、加强学校的制度建设，增强凝聚力和向心力。

突发事故主要包括学校突然遭受的灾害以及师生员工人身突发重大的病、伤、亡或重大的刑事案件、恶性纠纷等。其特点是突然性、特殊性、难以预见性，如非典流行、火灾等。

1、一但发生重大突发事故，当事人或知情人须立即向学校办公室及后勤保障部报告。由后勤保障部会同相关管理部门协同解决。解决过程中，若需向其他部门求助，这些部门应主动配合与支持，任何人不得推诿延误。

3、后勤保障部和值班领导在紧急情况下，有权调动学校一切必要的资源，全权处理后，再进行经验、教训总结，如有偏差，待处理下次类似事故时，再吸取教训，处理事故时不争论、不推诿。

4、在突发重大事故处理过程中，若涉及校外的人和事，应统一由学校办公室和后勤保障部对外交涉。

5、突发重大事故的事发报告，请示过程及事后结果报告统一由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后由校办公室向上级领导汇报。

2、若灭火器无法熄灭，火速拨打119火警电话；

3、在拨打119的同时，迅速集结校内职工，发挥群体优势，按平时消防演习方法进行；

4、疏散组人员应立即赶赴现场，指导师生安全地带组织地疏散；（疏散组人员由值班领导和各班主任、年纪组组长组成）。

5、通知派出所协助交通、管制事宜；

6、警戒组人员高度警惕，严防趁火打劫者（警戒组由保安及保卫科组成）；

7、火势熄灭后尽快清查人员及物品损害情况，并保持现场完整，以提供警方或其他部门处理。

2、有多人围观起哄时，宜将肇事双方带到其他地方处理，并尽快疏散围观起哄人员；

3、若事态严重，保安全力难以制止，则应立即拨打110及派出所报警电话；

4、事件处理过程中，保安应立场公正，千万不可偏袒或加入其中一方；

5、若外来人员来校滋事，应管制师生不得与其正面冲突；

6、外来人员前来滋事时，应关闭大门及所有出入口，并通知所有保安集结，以防万一；

7、先了解对方滋事原因，再尽量劝说，以理服人；

8、认清对方象貌、特征、人数及车牌号，留意其是否携带刀、枪等危险器具；

9、若对方过分闹事且事态不易控制，或携带凶器，应立即报警。

- 1、上班时间，立即通知校办公室安排车辆及司机和校医，将病人送至医院；
- 2、下班后，应立即通知值班领导安排值班司机和车辆和校医，将病人送至医院；
- 2、各相关人员或部门应协助有关部门或人员，搞好事故调查分析和处理工作；
- 3、事故处理后应总结经验教训，必要时应建立文档资料，促使师生注意，以免其他事故再次发生。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三

发生在xx市辖区内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自然保护区受到破坏，人体健康受到损害，社会经济与人民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突发性事件。

(一)特定或敏感区域；

(二)水源防护区内有污染隐患的单位；

(三)使用、储存、运输剧毒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和危险废物的单位和场所；

(四)各类油库、加蚰站、液化气站(库)、石油天然气井口；

(五)各单位的污水处理设施、高浓度污水、污泥储存地及有毒有害废物堆放场、点等。

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可分为水污染事故、大气污染事故、噪

声与振动危害事故、固体废弃物污染事故、农药与化学品污染事故、煤气及天然气污染事故、放射性污染事故及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与自然保护区破坏事故等类型。

根据事故程度分为一般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较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重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特大环境污染与三十事故。

(一)一般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因环境污染或破坏行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1千元以上，1万元以下(不含万元)的。

(二)较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凡符合下列情况之一者，为较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

2. 因环境污染发生人员中毒的；
3. 因环境污染引起厂群冲突的；
4. 对环境造成危害的。

(三)重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为重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 .

2. 因环境污染发生人员明显中毒、辐射伤害或可能导致伤残后果的；
3. 因环境污染发生人群中中毒的；
4. 因环境污染影响社会安定的；
5. 对环境造成较大危害的；
6. 捕杀、砍伐国家二类、三类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的。

(四)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为

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

1. 因环境污染或破坏行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10万元以上的；
2. 因环境污染发生人群明显中毒或辐射伤害的；
3. 因环境污染造成人员中毒死亡的；
4. 因环境污染使当地经济、社会的正常活动受到严重影响；
5. 对环境造成严重危害的；
6. 捕杀、砍伐国家一类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的。

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发生后，当地环境保护部门应当立即赶赴现场调查，并对事故的性质与危害作出恰当的认定。

凡属一般或较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均由县级(含县级)以上环境保护部门确认，并报市环保局备案，由所在地区市县负责组织处理；凡属重大或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均由市级以上环境保护部门确认。

(一)成立重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应急处理指挥部。

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指挥部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任指挥长，市政府联系环保工作的副秘书长、市环保局局长、事故发生地区市县长为副指挥长，市安监局、市经委、市公安局、市交通局、市卫生局、市农业局、市畜牧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等单位负责制人为成员。

重特大事故应急处理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环保局，负责排险减害(救助)中的具体协调工作。同时，根据工作需要，按政府各部门工作职能分组开展特大事故排险减害救助工作。

1. 综合协调组：由市政府办、市环保局、市安监局、事故发

生地区市县政府、行业主管部门负责人组成，市政府办负责人担任组长。负责传达贯彻领导指示，报告事故处理情况，严把宣传报道关；协调有关单位分工负责排险减害救助工作，保证现场指挥与上级的通讯联络畅通，沟通指挥部与外界的联系，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2. 专业排险减害救助组：由事故发生单位的行业主管部门、有关专家、公安局110指挥中心、市县两级专业救护队负责人组成，行业主管部门的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负责事故现场排险减害救助工作。

3. 警戒维护组：由市公安局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负责设置警戒区域、维护现场秩序、疏通道路，组织危险区域人员撤离，动员围观群众离开事故现场。

4. 医疗救护组：由市卫生局、市县两级人民医院、中医院、职工医院等单位负责人组成，市卫生局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负责开设现场救护所，对受伤、中毒人员实施救护，保证救治药品和救护器材的供应。

5. 后勤保障组：由市政府办、市财政局、市交通局及通信部门负责人和事故发生单位负责人组成，市政府办负责人任组长。负责整个事故处理工作中的有关人员、经费、交通工具、通讯联络等后勤保障工作的组织协调，迅速调集车辆运送现场急需物资、装备、药品等。

6. 事故调查组：由市环保部门牵头，各相关部门派员组成，组织或协助上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已发生的重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进行调查取证工作，及时形成事故调查报告□

(二) 职责分工。

1. 市政府办：协助指挥长、副指挥长做好事故上报、事故处理和安抚稳定工作。

2. 市环保局：具体负责对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进行现场调查、分析认定，明确事故性质和危害程度，并按规定及时上报污染事故；负责防治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的技术储备；负责组织、指导、协调有关人员对污染区域进行监测、化验、消毒、洗消，最大限度地消除危害；负责监督检查污染源单位的污染防治工作。

3. 市安监局：具体负责并与相关部门配合进行重特大事故调查，并实施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行业重特大事故排险减害救助工作。

4. 市经委：具体负责并与相关部门配合实施煤矿、建材、电力、流通行业、信息产业及经贸系统其它行业重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的排险减害救助工作。

场警戒、人员疏散、治安保卫、灭火、道路交通管制及对事故重大责任嫌疑人员实施监控等工作。

6. 市交通局：具体负责与相关部门配合实施排险救助工作，负责排险救助人员、器材、物资的运输工作，确保道路畅通。

7. 市卫生局：具体负责并与相关部门配合实施医疗急救工作，并负责其它重特大事故处理中医护人员、医疗设备、药品的组织和医疗救护指挥、卫生防疫等工作，及时通报人员的抢救与中毒事故的控制情况。

8. 市农业局、畜牧局、水利局、林业局具体负责与相关部门配合实施对农业、畜牧、水利(渔业)、林业污染与破坏事故的处理工作，其中市林业局、水利局具体负责并与相关部门配合实施捕杀和砍伐野生动植物的重特大环境破坏事故和处理工作。

9. 市监察局：具体负责对重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进行责任调查与追究。

救援队伍，调运救援设备、物资赶赴现场，实施排险救援工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参加重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排险救援和伤员、中毒人员的医疗救护工作。

(一)重特大事故的报告。

xx市辖区内发生重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后，市内所有公民、企业法人和其他人员作为第一发现者应立即向1 2 36 9环保举报热线或其单位负责人报告。环保部门值守热线电话人员或其单位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应按属地管理原则，以最快捷的方式，将事故发生地点、时间、类型、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人员受害、经济损失等有关情况，向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环保部门、公安机关、监察部门报告，由环保局部门核实后向同级政府报告，本级政府、环保部门分别向上级政府、环保部门报告，其它部门在与环保部门核实后再按系统按程序上报。各区市县在事故发生后除电话速报外，应在3小时内以事故快报传真向市政府办、市环保局报告事故情况。由市政府按有关规定迅速报告市委和省委、政府。

(二)迅速开展排险减害救助工作。

发生重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事故所在地区市县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有关部门负责人应立即赶赴事故现场，组织实施事故排险减害救助工作。市政府分管领导和市级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在接到报告后，在事故涉及到人员安全、社会稳定、当地经济和社会正常活动受到严重影响、对环境造成重大危害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必须及时赶赴现场，组织指挥排险减害救助工作，防止事态扩大。

现场应处理必须坚持四条原则：(1)控制污染源，尽快停止污染物的继续排放；(2)尽可能控制和缩小排放污染物的扩散、辐射蔓延的范围，把事故危害降低到最小程度；(3)采取一切有效措施，避免人员伤亡，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4)应急处理要立足于彻底消除污染危害，避免遗留后患。指挥部接

到污染事故报告后，立即安排专业人员赶赴现场，对事故性质、危害程度作出初步判断，迅速制定、实施排险减害救助方案。对有明确污染源的，责令立即停止排放污染源，其中属于化学危险品类型的，可能危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污染事故蔓延，并通知当地政府或街道、村级组织，做好防范工作，必要时，应疏散或组织群众撤离。在开展排险减害救助过程中，必须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措施，防止在排险减害救助过程中发生其它意外伤亡事故。

(三) 善后处理。

环境污染事故控制住后，指挥部要做好人员抢救及安抚、设施恢复等工作；对互不干涉污染事故的基本情况定性定量描述，对整个事故进行评估；对相关资料进行整理汇编，包括决策记录、信息分析；进行工作总结(或检讨)。

(四) 做好情况通报工作。

市、县两级政府办公室、环保局要做好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工作，经政府领导审查同意后迅速将事故按分类管理程序逐级上报，及时将上级的指示传达到基层。

应急处置专业排险减害救助组加强专业队伍的建设，达到国家对应急处理的有关标准。各专业队伍也应做到每年演习1次，增强现场应急处置的能力。

对发生重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的单位，由环保部门按照《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实施处罚。有下列行为的，监察部门及司法机关应按照有关规定，追究政府有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和事故发生单位负责人的行政和法律责任，情节恶劣、触犯刑律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未在规定时间内上报，并未说明原因的；

- (二) 故意拖延报告时间的；
- (三) 故意隐瞒不报、谎报的；
- (四) 因医疗机构拒绝抢救或抢救不及时，导致人员死亡的；
- (五) 拒不执行或故意拖延排险减害救助指示、命令的；
- (六) 因抢险不力，措施不当，推诿扯皮，扩大事故危害的；
- (七) 排险救助中造成其他重大损失的社会影响的。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四

为了切实做好科技节活动期间的安全管理工作，防止意外事件的发生，确保科技节的正常进行和场内全体人员生命财产安全，最大限度地减少伤亡和财产损失。经校行政研究，特制定应急预案。

二、组织领导机构

成立安全保卫工作领导小组：

总指挥□xxx

副总指挥：学生发展部

成员：各处、室成员以及各班班主任

三、突发事件应对及处理办法

1、在活动过程中，如有学生出现受伤或身体不适，应立即向现场安全工作人员求助，并通知安全保卫工作小组，医疗组马上对伤、病员进行诊治，情况较为严重的要立即送往医院

作进一步处理和救治。

2、如有学生之间发生争执或打架事件，场地安全保卫人员立即上前制止，及时把矛盾双方分开，避免事件进一步扩大，减少不良影响。

3、在活动过程中，如有学生起哄、扔杂物或对活动的正常进行产生滋扰和不良影响的，场地安全保卫人员立即上前制止，情节严重者，要将其驱逐出活动现场，并交安全保卫工作组严肃处理。

4、活动进行期间，如有不良分子袭击、行凶、行窃、斗殴等行为，对开幕式正常进行造成严重影响的，现场安全保卫工作人员，应迅速采取措施对不良行为人进行制止、制服并报告安全保卫工作组。事态严重的，应拨打“110”报警求助。

5、活动场馆内如发生火警和其他紧急事故需要在场人员马上撤离的，突发事件发现人要立刻向安全保卫工作组报告。安全保卫工作组迅速稳定和控制现场，指挥现场人员有序地疏散撤离。（安全疏散路线由指挥方制定，并安排工作人员驻守各出入口、通道，引导、指挥学生离场）。

6、活动现场范围发生严重交通事故的，直接影响到活动出入路段交通的，维持活动工作人员要及时对事故进行处理，保证活动结束后现场路段交通畅通。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五

1、处置火灾事故的组织：

校园值班人员,生活辅导员及消防安全员。

2、报警程序：

(1) 迅速组织有关人员携带消防器具赶赴现场进行扑救。

(2) 根据火势如需报警立即就近用电话或手机报告消防中心(电话119, 报告内容为:“阳罗二中发生火灾, 请迅速前来扑救”, 待对方放下电话后再挂机。

(3) 在向校领导汇报的同时, 派出人员到公路十字路口、校门口等待引导消防车辆。

3、组织实施:

(1) 参加人员: 在消防车到来之前, 以学校班子成员为主, 除组织疏散的老师外, 其余人员(尤其是教师)均有义务参加扑救。

(2) 消防车到来之后, 校内人员配合消防专业人员扑救或做好辅助工作。

(3) 使用器具: 灭火器、水桶、脸盆、铁锹, 水浸的棉被等。

(4) 各级领导要迅速组织人员逃生, 原则是“先救人, 后救物”。

(5) 无关人员要远离火场和校区内的固定消防栓, 以便于消防车辆驶入。

4、扑救方法:

(1) 扑救固体物品火灾, 如木制品, 棉织品等, 可使用各类灭火器具。

(2) 扑救液体物品火灾, 如汽油、柴油、食用油等, 只能使用灭火器、沙土、浸湿的棉被等, 绝对不能用水扑救。

5、注意事项:

(1) 火灾事故首要的一条是保护人员安全, 扑救要在确保人员

不受伤害的前提下进行。

(2) 火灾第一发现人应查明原因, 如是电源引起, 应立即切断电源。

(3) 火灾后应掌握的原则是边救火, 边报警。

(4) 人员在逃生时应掌握方法

(5) 一般不组织学生参加灭火。

(6) 有人员受伤及时拨打“120”进行救护。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六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减少食品安全事故造成的危害, 最大限度地保障师生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 制定本预案。

在全校范围内树立食品卫生安全意识, 预防和控制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

组织领导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预防

1、在食品供应过程中或学生用餐发现食品感官性状可疑或变质可疑时, 经确认后, 立即撤收处理该批全部食品并取样送检。

- 2、班主任发现可疑病情后，及时报告校医室，由校医初步检查，采取措施对症处理，密切观察病情变化。
- 3、如确定为食物中毒，应迅速做好以下工作：
- 4、初步诊断、治疗、护理患病师生，对病情较重者应迅速转送到上级医院进一步治疗。
- 5、立即报告学生处，报告内容有：发生中毒的地点、时间、中毒人数，主要的临床表现，可能引起中毒的食物。启动应急预案。
- 6、学校主管领导亲临一线协调有关单位和部门的抢救，立即向市教育局报告。
- 7、收集相关病情信息，协助卫生防疫部门及食药局餐饮科进行事件调查、处理。

各部门工作职责：

- 1、发生中毒事件的食堂立即停止食品加工、供应活动。
- 2、由校医负责立即向上级卫生防疫部门及食药局餐饮科报告，报告时间距离发病时间不超过1小时。若怀疑投毒则向公安部门报告。
- 3、校医会同食堂工作人员保护好现场，封存一切可疑食品及原料、工具、设备，保护好中毒现场和食品留样，防止人为破坏现场，等候卫执法部门处理。
- 4、班主任负责协助校医护理患病学生，如发现人数较多，治疗护理在班级进行。对已确定重病师生负责转送医院治疗。
- 5、学生处做好师生思想工作，稳定学生情绪；负责家长的疏导工作；向新闻部门做好解释工作；协助学校领导做好善后

处理工作。

6、校医要深入各班配合卫生行政部门，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向患者了解食物中毒经过、可疑食品、中毒人数，并预测发展趋势。

7、办公室做好后勤保障工作，保障机动抢救车辆、消毒用品的供应。

8、食堂负责人要协助卫生防疫部门作带菌检查和取证工作，按照卫生防疫部门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七

1.1 事故类型

提升事故

1.2 危害程度分析

在煤矿生产死亡事故中，矿井提升运输死亡事故仅次于顶板事故而位居第二位，这主要是人员违章及作业环节安全防护措施不完善和环境安全保护措施有缺陷造成的。矿井发生的提升伤亡事故基本上可以分为作业人员自伤和人员收到意外伤害两种。立井提升主要用于升降人员、运送设备物料、矿井排矸、提升煤炭，立井发生的事故有断绳、蹲罐、过卷及人员物体坠落、物体打击、火灾、其他伤害等。

2、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1) 以人为本，安全第一。应急救援工作要把抢救遇险人员生命放在首位，加强应急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

(2) 统一领导，分级管理。总指挥负责指挥、协调矿井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副总指挥及有关部门科室领导按照各自职责和权限，负责事故的应急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

(3) 现场自救互救和等待救援相结合，充分发挥现场人员自救互救作用。现场无法安全自救互救时，遇险人员要树立信心，等待救援。

(4) 预防为主，科学救援。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坚持事故应急救援与预防相结合。依靠科技进步，不断改善应急救援的装备、设施和条件，提高救援队伍的专业素质和水平，增强井下职工应急救援意识和能力并发挥其作用。

3、组织机构及职责

3.1 灾害预防安全生产责任制

3.1.1 总经理、书记安全生产责任制

负责组织实施“矿井灾害预防和处理计划”。每季度亲自组织检查灾害预防的各项措施的落实情况，以保证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及隐患。

3.1.2 总工程师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总工程师对预防灾害事故负技术责任，总工程师负责组织编制并贯彻“矿井灾害预防和处理计划”，负责每季度对本计划进行修改、完善。

3.1.3 安全副总经理安全生产责任制

对预防灾害事故负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本计划的具体实施情况及各部门有关人员的责任落实情况。

3.1.4其他副总经理安全生产责任制

根据本计划及业务保安责任制，对分管业务范围内预防灾害事故负责，督促所分管业务部门按本计划的规定履行其职责。

3.1.5生产技术部的职责及任务

贯彻有关矿井安全生产方面的技术政策、三大规程、《矿山安全法》和《煤矿安全监察条例》，严格按照有关政策和设计规范要求正确设计，从设计上要保证工程设计经济、合理、安全可靠。

负责“矿井灾害预防与处理计划”相关的管理工作，掌握安全生产动态，掌握规程的执行情况，正确地协调安全生产。

具体负责井下顶板、水、运输等事故“预防措施”的监督落实，及时安排施工单位落实好预防措施。

负责运输管理。

负责地测防治水管理，负责制定并落实防治水设计、措施及计划。

3.1.6调度室的职责和任务

对生产中出现的灾害事故要迅速掌握情况，并按有关程序及时汇报，并在有关领导指挥下，及时通知有关部门，及时传达指挥部的命令，迅速调动人员、材料、设备、车辆，组织救灾工作。

负责督促落实各单位抢险救灾储备材料的储备情况。

负责落实雨季三防冬季三防计划相关内容的实施工作。

牵头组织矿井救灾演习。

3.1.7通风管理部的职责及任务

严格执行煤矿三大规程及《煤矿安全监察条例》等有关规定。

负责对“矿井灾害预防和处置计划”中瓦斯、火灾、煤（矿）尘、煤与瓦斯突出的“预防措施”组织实施及督促落实，保证通风、瓦斯、火灾、防尘设施的完好和正常使用。牵头制定矿井反风演习措施，编制“演习实施报告”。

矿井发生灾害时，要协助矿总工程师提出在通风方面要采取的措施，并组织实施。

负责井下火工品的管理，负责矿井井下爆破工的统一管理；负责爆破使用的发爆器、爆破母线的统一管理、发放；瓦斯检查员参与“三人连锁放炮制”的实施；负责对施工单位协助参与爆破人员进行培训及证件的发放。

负责爆破作业过程中灾害预防措施的监督落实。

负责对监测监控系统的监督工作。

负责按照防火要求编制井下防火措施，落实井下各配电点、材料库等场所要按要求配齐灭火器材。

3.1.8机电管理部的职责及任务

对“矿井灾害预防和处置计划”中分管的“预防措施”组织实施；牵头全矿的机电管理工作（机电技术管理、机电安全、机电质量标准化等）。负责协调各单位之间机电工作存在的问题。

负责供电管理，使之安全可靠、正常供电，并根据实际情况按时绘制供电系统图及电气设备布置图上报有关领导和部门。

保证矿有的大型设备、供电设备日常维修和保养，达到设备

完好，不失爆，正常运行。监督施工单位的大型设备管理，达到完好要求。

负责督促监测监控队对监测监控系统的仪表仪器按规定校验，负责牵头矿井安全监测监控业务指导，监督按照《安全监测规范》设置监测探头，并按标准进行管理。

负责督促监测监控队建立安全监测数据库，将安全监测获得的信息反馈到有关领导和部门。负责督促监测监控队井上、下通讯畅通无阻。

负责各种高压供电设施的电气保护检验工作及冬季三防、雨季三防计划相关内容的实施工作。

参加重大机电事故的追查、分析工作。

3.1.9 安全监察部的职责及任务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上级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文件、要求、指示、指令、通知等。对各单位各部门煤矿三大规程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负责对“矿井灾害预防和处理计划”中所涉及到的“预防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监督各部门、各单位“矿井灾害预防和处理计划”的实施和落实，并按有关要求进行了考核。

负责对生产中出现的各类事故，要及时按“四不放过”原则进行分析追查，充分吸取教训，避免同类事故发生。

牵头负责矿建工程质量标准化工作。

负责监督各类隐患的落实及处理。

负责编制事故案例及预防同类事故发生的措施，下发矿属各有关单位，做到超前防范。

3.1.10保卫科

负责监督地面消防仓库配备的防火、防洪等设备是否符合有关规定。督促物资供应部门落实消防器材的购置。

建立健全地面消防网络，负责制定地面防火措施，落实各项消防措施。

负责安全保卫工作。

3.1.11计划财务部的职责及任务

负责抢险救灾资金的落实。

3.1.12土建工程部的职责及任务

根据地面防排水要求，具体落实疏水、防洪和排水系统工程，修筑堤坝、沟渠或采取其它防排水措施，确保地面防洪安全和地面水不流入、渗入井下。

负责落实建设安全“三同时”。

3.1.13后勤管理部的职责及任务

负责全矿水源日常管理。

负责所辖管理范围防火措施的落实。

3.1.13医疗急救站筹备办公室

负责灾害发生后的人员抢救工作，按规定配备急救器材和急救药品，并处于完好备用状态，一旦有人员负伤能及时抢救，要保证上井人员能够及时得到治疗。

3.1.15物资供应部

负责按有关规定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进行经常性的保养，保证完好并及时供应。负责爆破材料库矿用爆炸物品的保管、领用、退库的管理。

3.1.16 行政办公室

负责事故应急的车辆协调工作。

3.1.17 工会

负责事故伤亡人员的善后处理工作。

3.1.18 各部门、各单位必须认真贯彻学习“矿井灾害预防与处理计划”，并要求做到人人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使每个职工真正熟知在自身工作范围内发生水、火、瓦斯、顶板等各种事故时，都能够采取相应对策，并能够迅速、准确地撤离事故现场。

3.1.19 施工单位具体负责落实灾害预防处理计划的预防措施，发生事故后根据公司的命令，参与事故抢险工作。

负责将所属各施工队把水、火、瓦斯、煤（矿）尘、顶板、运输等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职责和任务，进行分解落实并实施监督。

组织编制施工组织设计，作业规程和安全技术措施，并要在规程措施中明确预防水、火、瓦斯、煤尘、顶板、运输、瓦斯监测监控等重大事故的措施，要在规程措施中明确各作业地点工作人员的避灾路线，做到安全可靠、万无一失。

施工单位负责人每季度亲自组织检查灾害预防的各项措施的落实情况。

3.1.20 各单位还应对本单位的安全设施等进行经常性自查，

保证完好有效；各部门、各单位根据各自的职责分工，做好各自分管的“预防措施”的实施。

4、预防与预警

4.1危险源监控

(1) 建立健全提升管理制度，并在生产过程中严格落实。

(2) 严格落实提升质量检查制度，发挥各级的检查作用，及时处理运输隐患。

(3) 按照《煤矿安全规程》相关规定，由专职机构对提升设备进行定期检测，并实地进行各项保护试验。

(4) 操作人员严格落实操作规程，进行开机前检查试验。

4.2突发事故前的预兆

4.2.1.1使用不合格的钢丝绳或钢丝绳安全系数不能满足《煤矿安全规程》要求；钢丝绳断丝磨损、锈蚀超过规定；松绳、过卷、超速、限速等保护装置失灵；在特殊情况下钢丝绳打弯、挤压、撞击变形、重物砸击或受猛烈拉力伸长而不能及时更换；摩擦轮多绳提升钢丝绳各绳张力不均或不按规定更换等。

4.2.1.2制动装置不符合规定；液压站油质过滤不良，杂物多，回油管堵塞造成回油不畅、阀组拒动致使不能可靠制动；安全保护装置失效；电气制动失效；超载运行引起制动失灵；摩擦式提升机钢丝绳打滑；人的不安全行为等。

4.2.1.3操作或防护不当、保护失灵、管理不善、违反规定等造成人员、设备、矿车从罐笼坠入井筒的事故。可能导致设备损坏，人员伤亡。该事故可能发生在上下井口人员乘罐时，

也可能发生在人员、设备、物料提升过程中。

4.2.1.4机电设备不防爆、无“ma”标志或存在失爆现象，电气设备不完好、电缆不阻燃、老化、短路或电火花等引起的电气火灾，可能导致电气设备损坏、人员伤亡。该事故发生地点为车库、上下井口或井筒。

4.2.1.5由于防护不当、设施不健全（如冬季无暖风设施，井架、井筒结冰坠落伤人）、违章作业等在井口或井筒坠物导致物体撞击事故。

4.2.1.6在立井提升过程中还可能存在触电、雷击、突然失电、超速提升容器卡阻，带绳下滑等危险、有害因素，造成设备损害，人员伤亡。

4.3矿井提升事故预防措施

4.3.1绞车司机、信号工必须按照规定配备齐全，经过培训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并做好交接班工作。

4.3.2为防止过卷事故发生，应严格执行以下要求：

4.3.2.1井口到位开关、磁钢固定牢固，无脱落，性能可靠，确保到位停车。

4.3.2.2每日对过卷、闸间隙、超速等保护进行试验，确保保护设置或装置动作灵敏、可靠。

4.3.2.3每周检查井筒减速点开关，保证提升过程减速可靠。

4.3.2.4定期更换提升机制动系统液压油，清洗制动闸、系统阀组，保证制动系统安全可靠。

4.3.2.5加强对提升系统各岗点的岗位人员的思想教育和岗位

技能培训，提高岗位人员的思想素质和业务技能素质，杜绝人为误操作。

4.3.3为预防提升钢丝绳断绳及坠罐事故，应严格执行以下要求：

4.3.3.1确保提升钢丝绳日检时间和日检质量，按照《煤矿安全规程》的规定定期更换提升钢丝绳。

4.3.3.2加强提升机的维护和检修，避免提升机出现紧急停车。

4.3.3.3杜绝井筒坠物的发生。

4.3.3.4加强滚筒摩擦衬垫的检查，保证钢丝绳间的张力差不超过10%。

4.3.3.5定期检查钢丝绳张力平衡装置，确保工作状况良好。

4.3.3.6定期检查托罐装置和防过卷、防过放装置，确保其完好。

4.3.3.7每天要对提升容器的连接装置进行检查，并按照《煤矿安全规程》的规定进行探伤试验，有异常及时采取措施。

4.3.3.8制动系统的制动力矩、空动时间必须按照规定进行检查、校验。

4.3.4为预防平衡尾绳断绳事故，应严格执行以下要求：

4.3.4.1确保平衡尾绳周检时间和周检质量，按照《煤矿安全规程》的规定定期更换平衡尾绳。

4.3.4.2杜绝井筒坠物的发生，定期检查分绳木。

4.3.4.3加强对提升系统检修，避免过卷、过放事故的发生。

4.3.4.4及时排干井底积水，清理杂物，避免井窝杂物缭绕平衡尾绳。

4.3.4.5加强提升系统各岗点人员的巡检力度和巡检质量。

4.3.5为预防主提升钢丝绳滑绳事故，应严格执行以下要求：

4.3.5.1加强检查滚筒衬垫，摩擦衬垫磨损及摩擦系数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的规定。

4.3.5.2提高对提升机安全保护装置的检修质量，保证二级制动性能可靠、动作灵敏，保证提升机运行过程中紧急停车时二级制动可靠。

4.3.5.3下大件时，要严格按照提升机最大允许提升重量对下大件重量进行限制，并对空罐进行配重，同时严格按规程要求控制提升速度。

4.3.5.4加强对钢丝绳的日检、井筒装备的定期检修，保证提升系统工作可靠。

4.3.6为预防卡罐事故，应严格执行以下要求：

4.3.6.1每天对立井上下井口安全门、摇台、阻车器、罐笼及推车机与提升信号间的闭锁进行检查、试验，闭锁应满足《煤矿安全规程》的相关要求。

4.3.6.2每周对立井井筒装备检查一次，保证运行罐道及稳罐罐道无松动，罐道接头间隙、错茬符合要求。

4.3.6.3每年对立井井筒罐道间距、罐道变形、锈蚀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测量、检查，确保罐道安装质量。

4.3.6.4每天要对罐笼的罐耳等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完好可靠。

4.3.6.5冬季，井口加热设施必须保证正常运行，确保井筒温度符合规定

4.3.7为预防罐笼内人员、车辆安全事故，应严格执行以下要求：

4.3.7.1上下人员时，罐笼必须设置完好、可靠符合《煤矿安全规程》规定的罐帘，并保证规范使用。

4.3.7.2、罐笼运行时，罐内人员身体的任何部位和随身携带的工具，不得伸出罐笼或靠近和接触运行部位。

4.3.7.3、上下车辆时，必须使用完好可靠的阻车装置将车辆进行可靠稳阻。

4.3.7.4、一般不得单独上下零散材料、物件等，确实需要时，应经把钩工进行认真检查，确保放置稳固、可靠，方可进行。

5、信息报告程序

5.1事故信息来源

作业人员发生矿井提升事故时，要在第一时间向综合调度室报告事故情况，调度室要立即向矿领导汇报，并通知机电部、运行工区、调度室，对提升事故情况进行侦查。

5.2信息报告

发生矿井提升事故后，要核实矿井运输事故造成人员伤害情况和被困人员数量，矿井提升事故发生时间、范围等信息，事故情况迅速报告晋煤集团值班室，晋城市安监局值班室和有关单位。

综合调度室接到发生矿井提升事故信息后，通知公司应急指挥部成员、应急救援相关人员到调度中心集结待命。

5.3 启动应急响应程序

矿领导接到事故信息报告后，公司应急指挥部立即启动胡底煤业应急预案响应程序，公司综合调度室自动转换为矿井事故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公司应急指挥部成员和应急工作组人员立即到指挥中心集合，根据人员在位情况，明确指挥部、各应急救援工作组的具体组成人员，部署事故救援任务，实施应急救援。

6、应急处置

6.1 响应分级

根据事故可能伤害人员的数量，依据胡底煤业安全生产事故综合应急预案中确定分级响应原则，确定应急响应级别。

政府级：在确认矿井运输事故伤害人员在10人以上时，公司指挥部要按照规定程序向晋煤集团公司、晋城市安监局报告，并实施先期应急救援。

公司级：在确认矿井提升事故受伤害人员在10人以下时，公司指挥部要按照规定程序向晋煤集团公司报告，并实施先期应急救援，同时报告晋城市安监局。

矿级：在确认矿井提升事故无人员受伤害时，公司应急指挥部立即组织应急救援，组织井下人员撤离。

6.2 响应程序

提升事故发生后，应急指挥中心应立即向总指挥汇报，根据响应级别，启动矿井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6.2.1 应急指挥

6.2.2 事故应急救援处理程序

6.3 处置措施

(1) 当发生提升运输事故时，迅速切断电源，设置警戒标志。

(2) 事故单位班区长得到事故情况及时赶到事故地点进行指挥应急处置，对受害人进行有效的救助。

(3) 现场的人员应根据实际情况，开展积极有效的自救和互救。对于轻伤者应现场对其进行包扎止血，将其抬放到安全地带。而对于骨折人员不要轻易挪动人员，等待专业救助人员的到来。

(4) 调度人员接到事故汇报后，要及时做好车辆的调度和人员的接送工作。将伤员及时运到井口，副井底信号工要按伤员提升规定做好联络工作，及时将人员运送到地面救治。

6.3.1 自救互就

(1) 救援人员应按规定携带必要的救援工具。

(2) 在救助处置时要设置事故警示牌，禁止行人通过、禁止其它作业。

(3) 在进行抢险救援时，需切断电源、设置警戒人员、固定提升运输设备，以保证救援人员和遇险人员的安全。

6.3.2 处理事故时的注意事项

7、恢复正常状态的原则和程序

7.1 恢复正常状态的原则

(1) 事故得到控制；

(2) 受伤人员得到救治；

(3) 死亡人员得到处置；

(4) 现场清理，无次生事故隐患；

(5) 抢修组人员进入现场，开始恢复生产维修作业。

7.2恢复正常状态的程序

(1) 应急救援指挥人员组织进行事故现场检查，确认符合应急结束条件；

(2) 抢修队伍进入现场、抢险人员离开现场，双方进行信息交接；

(3) 公司应急指挥部下达应急结束指令。

应急结束后，公司应急指挥部对事故应急救援情况进行总结，对值班记录等资料进行汇总、归档，并起草上报材料。按照有关规定向晋城市政府有关部门上报。

文档为doc格式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八

为了加强我校对突发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各部门、岗位的应急救援工作和职责，保证应急救援工作高效、有序地进行，最大限度减少安全重大事故造成的损失，确保师生生命和学校财产安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维护学校和社会稳定，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组织机构

(一) 应急救援领导小组

组 长：学校校长

副组长：其他校级、副校级领导

成 员：各处室、专业部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保卫科，由分管安全的副校级领导担任办公室主任，保卫科科长、办公室主任、教育处主任、教学处主任、总务处主任担任办公室副主任。

（二）应急救援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1、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平时实行联席会议制度，负责对全校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领导、指挥、协调和监督工作，适当的时候组织全校师生进行应急救援的演练；事故发生后实行首长负责制。

2、负责组织实施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负责向市教育局和上级相关部门报告事故及应急救援情况。

3、负责组织实施事故现场的抢险救援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在事故发生后十分钟内达到事故现场，各工作组按预案开展工作。

4、负责师生的思想稳定及事故的善后调查、处理工作，维护学校和社会稳定。

5、根据上级的授权，按统一要求，负责向新闻媒体发布事故的相关信息。

6、领导小组成员在事故发生后，预案终止前，必须保证24小时信息畅通。

（三）应急救援工作小组及职责

1、现场总指挥：由分管安全的副校级领导担任，负责统一指

挥抢险救援工作。

2、抢险救援组：各职能处室职工和专业部教师，负责实施现场抢险救援工作，本着“以人为本，生命第一”的原则，全力抢救受伤人员。

3、现场秩序维护组：保卫科科长及相关人员，负责事故现场的保护和现场秩序的维护。

4、组织人员疏散组：教育处主任、专业部主任、现场教师，负责组织事故现场师生的疏散工作，特别是教学楼、学生宿舍楼等人员密集的场所，要有序的组织人员从安全通道迅速撤离事故现场到安全的避难场所。

5、伤员救护组：办公室主任、校医，负责受伤人员的临时救治和医院抢救工作的联系。

6、救援物资保障组：总务处主任，负责救援物资的组织和保障。

7、家长接待工作组：教育处主任、教学处主任、专业部主任、班主任，负责接待受伤学生的家长，做好家长的思想工作，稳定家长的情绪。

各工作小组分工协作，全力参与抢险救援，把抢救师生生命摆在第一位，最大限度减少安全重大事故造成的损失。

二、应急救援实施方案

（一）火险

1、学校安全人员要加强对校园、教学楼、学生宿舍楼等的巡查，一旦发现火情，一方面组织就近人员使用消防器材进行及时扑救，火情较大，要立即拨打119报警电话；另一方面立

即向学校保卫科报告火情（电话：2383060），同时及时通知和组织事故现场人员疏散。报警工作要做到谁发现谁报告。报警时，首先要沉重冷静，不要惊慌；二是要讲清楚起火单位、地址、燃烧对象、火势情况，并将报警人姓名、电话告知消防队；三是要早报警，为消防队灭火争取时间，减少损失。

2、保卫科在接警后，立即通知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成员，并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组织应急救援工作。

3、应急救援工作小组到位后，立即按预案各施其职开展工作，尽量减少事故损失。

4、应急救援工作应将组织事故现场师生安全疏散和抢救受伤人员生命摆在第一位，最大限度减少生命损失。

（二）社会安全事故

1、学校门卫要加强对入校人员的盘查、登记工作，防止不法人员入校给师生带来安全隐患。校园内一旦发生恐怖暴力事件，知情人员要设法拨打110电话报警，并立即向学校保卫科报告（电话：2383060），现场教职工要设法与犯罪分子周旋，稳定当事人双方的情绪，争取救援时间。

报警时，一是要讲清发案的地点、现场人数、危及生命安全的施暴工具（如：刀、枪、炸药）等基本情况；二是要注意回避犯罪分子，防止激怒罪犯；三是要早报警，尽量减少损失。

2、保卫科在接警后，必须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维护现场秩序，疏散围观群众，组织救援工作，并立即通知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成员。

3、应急救援工作小组到位后，在现场总指挥的统一指挥下，

密切与公安人员配合，立即按预案各施其职开展工作，尽量减少人员伤亡。

4、应急救援工作应将组织事故现场师生安全疏散和抢救受伤人员生命摆在第一位，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九

1、成立由园长、后勤分管副园长、保健教师、各年级组长、保安人员组成的领导小组；

2、按照各自的分工进行工作。

1、领导小组要定期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处理。

2、幼儿入园、离园时保安人员要在大门口巡视，幼儿入园、离园后保安及时关锁好大门，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幼儿园。

3、幼儿园大门保持上锁关闭状态，有外人进入时，必须查明身份，做好记录后方可入内。

1、突发事件当事人立刻通过电话报告园长，同时现场的教职工挺身而出，千方百计保护幼儿，并尽力控制事态。

2、园长、保健教师等相关人员迅速赶到现场，按照职责进行工作。

3、外来因素造成的突发事件要报告教育局领导；如是外来人员造成的事故，迅速拨打110报警。

4、迅速组织人员送受伤者到医院救治。

5、紧急疏散幼儿和工作人员到安全地带，确保幼儿和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

6、在等待救援的同时，严格控制闲杂人员和家长进入幼儿园，避免出现混乱状态。

7、教导处和班级负责通知受伤者的家长或家属。

8、分管园长负责配合公安部门进行事故的确良调查、处理和汇报。

9、园长室负责将事故的经过和处理结果向教育局报告。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十

为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及时有效地处理安全事故，迅速有序地开展处置救援工作，确保事故发生后及时采取必要的行动，根据国家及学校有关规定，针对我院实验室工作的特点，制定本方案。

1、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

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由分管安全的院领导、院行政办公室分管实验室的岗位人员及实验中心负责人组成。应急办公地点设在学院行政办公室。

2、职责分工

院行政办公室在院领导的指挥领导下负责协调各实验室的应急响应工作，指挥应急响应行动；实验中心负责人负责配合各实验室进行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3、应急原则

本预案遵循先救治，后处理；先救人，后救物；先制止，后教育；先处理，后报告的基本原则。

1、安全事故处理

在实验室发现安全事故隐患和发生安全事故时，实验室工作人员应立即报告实验中心负责人，实验中心负责人得知情况后应立即报告院领导和院行政办公室负责人、院领导同时向学校主管领导、学校保卫处和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分管领导汇报。保卫处收到报告后要立即赶到现场封锁现场，了解情况，再根据实际情况通知市有关部门帮助处理。

2、实验室火灾应急处置预案

实验室内严禁吸烟，使用一切加热工具均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离开实验室时应检查是否切断自来水源和电源。一旦发生火灾，先要迅速冷静地切断火源和电源，再尽快采取正确有效的灭火措施。发生火灾时，如果火势较小，应迅速组织扑灭；如果火势较大，或现场有易爆物品存在，有可能发生爆炸危险的，应迅速组织人员撤离现场，同时向119和学校安全保卫处报告。火灾事故首要的一条是保护人员安全，扑救要在确保人员不受伤害的前提下进行，同时不得组织学生参加灭火。

市公安局：110

火灾报警电话：119

医疗急救电话：120

校保卫处：

校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十一

通过开展设备抢修应急演练，使员工熟悉并掌握各类设备事

故发生后所采取的正确方法及应急程序，快速、有序、高效地控制紧急事件的发展，以便将事故造成的损失降至最低。确保装置的安全，为以后生产事故突发做好应急准备。特定于2013年2月27日上午11点30分进行演练。

(1) 成立应急指挥中心，总指挥由张建伟担任。

(2) 成立应急小组。应急小组组长由丁利桥负责担任，成员名单如下：

总指挥：张建伟

组长：丁利桥

副组长：马存喜

组员：曹明普、石红伟、杨英伟、张洪亮、王晓华、王浩、贾晓凯、董雪珂

(3) 岗位抢修人员接到电话必须及时赶到现场，了解情况并及时汇报抢修总指挥。

(4) 总指挥职责：负责应急预案的制订、修订，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组织实施和演练；检查监督作为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对应急小组人员进行作业前动员。

(5) 应急小组组长职责：演练前做好设备的安全交底工作，针对突发事故要有应急方案。各项工作都要有质量安全保证体系，做好施工前的技术划分、劳动力、工机具准备等工作，确保工作如期、顺利的完成。

(6) 应急小组组员职责：应急工作严格按照检修作业规程执行。应急人员熟悉机组的相关技术资料图纸，了解机组仪表设备

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严格执行质量标准规范，把每一步工作做细，确保抢修质量。针对每个检查部位都要执行验收制度并做好记录，并严格执行检修作业规程中的步骤。

1. 检修作业规程的制定
2. 检修前配件的准备
3. 检修前专用工具及常用工具的准备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十二

为维护学校师生人身安全，有效处理学校突发安全事故，使学校突发安全事故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特制定。

一、加强领导，健全组织

学校成立突发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统一指挥和组织我校突发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理工作。

组 长：翟咏林

副 组 长：顾尚友

组 员： 李传静 吴长俊 黄菊 张丽娟 肖翠红 黄玉平 黎晓倩

胡永巧

根据安全事故应急的要求，领导小组可以随时调集人员，调用物资及教师个人交通工具，学校和教师必须全力支持和配合。

二、学校突发安全事故种类

学校突发安全事故包括学校重大火灾安全事故，学校重大交通安全事故，学校重大危险药品安全检查事故，学校工程建设，学校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学校外来暴力侵害事故、学校食物中毒安全事故、学校流行传染疾病安全事故等。安全事故造成1人以上死亡的，属重大安全事故。

三、安全事故报告及处理程序

1、突发安全事故实行学校“一把手”负责制（学校负责人负责制）。

2、突发安全事故报告制度实行以第一当事人负责制，并作为第一报告人在最短的时间内向领导小组成员报告。

消防等相关部门报案请求援助。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在最短的时间内到达事故现场，组织抢救和善后处理工作。事发当场的学校、教师员工要本着“先控制、后处理，救人第一、减少损失”为原则，果断处理、积极抢救，指导现场师生离开危险区域，保卫好学校贵重物品，维护现场秩序，做好事故现场保护工作。

4、上交学校突发事故有关材料，做好善后处理工作。对缓报、瞒报、延误有效抢救时间造成严重后果的将相应处分。

四、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一）重大火灾安全事故

1、学校指挥组织学生紧急集合疏散，迅速将事故信息上报中心校。并及时报告119、120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

2、学校利用校园广播操或其它发出紧急集合信号，组织教师指挥学生按顺序疏散，楼道间、楼梯口要有专人组织疏散，及时将学生带到远离火源的安全地带。

- 3、教师可利用一切救火设备救火，严禁组织学生参与救火。
- 4、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二）重大交通安全事故

- 1、学校指挥组织学生紧急疏散至安全地段，迅速将事故信息上报中心校并及时报警110、119、120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保护好事故现场。
- 2、学校要迅速组织人员抢救师生，在最短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至医院救治，
- 3、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三）危险药品安全事故

- 1、学校危险药品要求专柜存放，专人管理。
- 2、在实验操作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学校要及时将师生疏散至安全区域，迅速将情况报告中心校并及时报告119、120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保护好事故现场。。
- 3、在最短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至医院救治，
- 4、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四）工程建设安全事故

- 1、学校在建、改建和维修的建筑物要树立警示牌，设有隔离栏。
- 2、学校、教师发现危房立即停止使用，并树警示牌，设隔离栏。

3、学校发生建筑物、危房安全事故，迅速组织师生疏散至安全地段及时将事故信息报告中心校，及时报告110、119、120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

4、对受伤师生组织抢救，封闭事故现场。

5、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五）开展大型活动安全事故

1、学校开展大型活动，必须将申请书和安全应急预案上报中心校，经同意后方可实施。

2、若发生安全事故，学校要迅速抢救受伤师生，及时将事故信息报告中心校并及时报告110、120请求援助，保护好事故现场。

3、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六）外来暴力侵害事故

1、学校加强管理，严格进出制度。

2、学校外来未经允许强行闯入校园者，学校应及时将闯入者驱逐出学校，同时向其发出其警告。

3、学校内发生不良分子袭击、行凶等暴力侵害时，应先制止、制服，同时及时报警110、报告120请求援助。

4、对受伤师生及时救治，并将有关信息及时报中心校。

5、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七）食物中毒安全事故

- 1、学校切实加强饮水管理，中毒事故发生。
- 2、若发生食物中毒事故，及时向中心校报告，及时报警110、120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
- 3、积极协助卫生机构救助病人。
- 4、封存造成食物中毒或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东西。
- 5、配合食品卫生监督所、疾控中心的调查，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 6、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九）流行传染病安全事故

- 1、学校发现有常见传染病症状的学生，应立即通知家长将患病学生带到医院检查就诊。有传染病的教师不得带病上班，凡患传染病的师生须经医院诊断排除传染后才能返校。
- 2、学校发生特殊传染病，要迅速配合有关部门利用学校设施对患者进行隔离，通知患病师生的家长和亲属，送定点传染病医院诊治。
- 3、学校对传染病人所在的教室及涉及的公共场所要及时消毒，对传染病人密切接触者进行隔离观察，防止疫情扩散。
- 4、及时将发现的疫情上报教管中心、卫生防疫部门，并做好病人的跟踪工作。

（八）其它安全事故

学校依据事故性质和学校应急预案，参照上述程序，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正确、科学地进行教育、引导、疏散、处理，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幼儿园篇十三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指导方针，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管理机制，明确应对突发性事件的程序、职责和措施，切实提高保障公共安全和处置突发性公共事件的能力，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各类突发事件的发生，确保员工的生命和公司的财产安全，及时、有效、正确地实施应急救援。根据国家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令，结合本公司实际，制订本应急预案。

第一条、突发性事件的内容

- 1、预防火灾、水灾、地震等自然灾害，近期主要是预防火灾安全；
- 2、预防疾病；
- 3、预防食物中毒；
- 4、突发性工伤事故。

第二条、突发性事件救援指挥部的组成及职责

1、突发性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

总指挥：余樵

副总指挥：季峰丁峥元

成员：刘文海王海金唐荣王豪陆俊卞介永

7、浙cv3465□浙c0658□沪d56409□浙cv6782为应急救援指

定用车，在接到指挥部救援指令后，必须火速赶赴现场集结待命。

第三条、应急保障措施

5、灾害发生的部门负责人应在第一时间组织人员实施救助，并立即报告总指挥，同时报警：火警119、中毒疾病120、伤害事件110。

第四条、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置职责

1、日常管理、一般突发性事件由行政部负责，其他各部门协助；

3、指挥部负责统一领导、指挥和协调相关部门和人员参加救援行动，做好事故善后工作。

第五条、任何员工都负有保护公司生产设施及消防器材不受损坏的义务，严禁任何人乱用和损坏安全设施。

第六条、各部门都应积极开展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意识，提高应急反应能力；在发生重大灾害事故的第一时间内必须及时报告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并积极组织、实施救助，指挥部应立即组织力量实施救援，并及时报告上级有关部门。

第七条、应急救援指挥部应定期开展应急救灾演习活动，提高全员自救、互救能力，为应急预案的实施打好基础。

第八条、凡发现患有传染性疾病（肺结核、甲肝、乙肝等）的员工，应及时治疗和休养。

第九条、任何部门和个人都应严格执行政府主管部门的有关应急救援的紧急指令，全力以赴参与公共事件的应急救援工

作。

第十条、本预案自公布之日起执行。